附件2

教学名师申报表

单位：艺术与设计学院　　姓名：兰兴武

<table>
<tr><td rowspan="3">基本条件（须全部具备）</td><td>符合条件1</td><td>是√</td><td>否□</td><td>符合条件2</td><td>是√</td><td>否□</td></tr>
<tr><td>符合条件3</td><td>是√</td><td>否□</td><td>符合条件4</td><td>是√</td><td>否□</td></tr>
<tr><td>符合条件5</td><td>是√</td><td>否□</td><td></td><td></td><td></td></tr>
<tr><td>申报等级</td><td colspan="6">□一级教学名师　□二级教学名师　√三级教学名师</td></tr>
<tr><td rowspan="5">必备条件

先进事迹（由本人 填写，不 超过5条）</td><td colspan="6">符合□条件1　√条件2　□条件3　√条件4　□条件5　√条件6</td></tr>
<tr><td colspan="6">必备条件业绩说明：

1、教学方面：　① 2020年被评为线上教学先进个人。
② 连续三次被评为学校优秀教师、四次被评为优秀党务工作者、五次被评为教学质量优秀。
③ 2020年广东省教学能力大赛三等奖（负责人）。
④ “项目引导构建课程体系，落实工匠精神培养”入选2017年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第一撰写人）。
⑤ 2018年成功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环境艺术设计现代学徒制试点班、中高职贯通培养三二分段试点班（第一申报人）。
⑥ 2020年教学实训室建设项目《室内艺术设计实训室更换设备项目》，完成建设（负责人）。
⑦ 主持参与建设五门网络课程：广东省精品资源共享课《室内装饰构造设计》；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展示空间设计》、《计算机辅助设计（AUTOCAD）》、《构成设计》、《家居设计》。
⑧ 参与编写教材共6部、专著1部、专利发明6项。
⑨ 主持省教育厅教改课题1项，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1项，省高职艺术设计专业教指委教改课题3项，校教改课题4项；发表论文共计20余篇(北大核心3篇)，获奖论文两篇。
⑩ 主持校“广东华浔品味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室内艺术设计专业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第一负责人）。</td></tr>
<tr><td colspan="6">2、科研方面：　① 主持参与广东省教育厅科研课题两项；广州社科规划课题1项；校科研课题4项。
② 2020年指导学生获得两项广东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专项资金(“攀登计划”专项资金)项目立项（第一指导老师）。
③ 2020年指导学生获得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第一指导老师）。</td></tr>
<tr><td colspan="6">3、校企合作方面：　① 2020年被评为校“十佳校企合作标兵”。
② 主持校级科研平台建设“城建-华浔装饰设计产学研基地”，2019年评为优秀。
③ 主持校级“华浔品味装饰特色专业学院”，2018年获得立项，并成功申报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
④ 主持城建-华浔“浔梦”订单班，2016年-2019年，培养学生252余名，就业学生65余名。
⑤ 聘请企业能工巧匠、兼职教师 15 名参与专业建设；三名专职教师(兰兴武、李祖鹏、张湘晖)被评为企业顾问（主要负责人）。
⑥ 主持组织企业资助举办校园“城建浔梦杯”大学生室内设计大赛，资助金额2.6万（负责人）。
⑦ 主持组织建设“华浔图书专柜”（负责人）。
⑧ 主持组织与华浔合作“1+X证书制度试点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级标准的开发”。</td></tr>
<tr><td colspan="6">4、技能大赛　① 2020年第八届全国高校数字艺术设计大赛，国赛一等奖
② 2020年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空间设计专业组省赛二等奖
③ 2020年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商业空间设计组国赛二等奖
④ 2020 第二届“中国展示展示中国”“霍克杯”中国展示空间设计大赛专业组国赛铜奖。

5、社会服务方面：　① 2019年主持参与社会服务设计项目到账金额15万：濮阳东湖府邸园林绿化设计10万；仟信广场售楼部设计5万。
② 2020年主持参与社会服务设计项目到账金额10万：濮阳龙之光方案效果图设计10万。</td></tr>
<tr><td>所属党支部意见</td><td colspan="6"></td></tr>
<tr><td>本单位初审意见</td><td colspan="6"></td></tr>
<tr><td>业绩归口部门审核意见</td><td colspan="6"></td></tr>
</table>

<table>
<tr><td>人事处复核意见</td><td colspan="4"></td><td>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投票</td><td>同意</td><td>不同意</td></tr>
<tr><td rowspan="2">校长办公会意见</td><td>批准级别</td><td>一级</td><td>二级</td><td>三级</td><td rowspan="2">公示结果　学校签章</td><td rowspan="2">同意</td><td rowspan="2">不同意</td></tr>
<tr><td colspan="2">校长签字</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注：
1、本表按《广州城建职业学院综合评优工作细则》（修订）内容要求设计。
2、所有审查内容需本人提供佐证材料并经所属单位、业绩归口管理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审查内容的真实性由被审查人承担纪律责任。
3、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投票过半赞成即为同意，但同意比例须由高到低列出，供校长办公会决策参考。
4、本表最终报人事处备案汇总送校办档案室保存。